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潭子區公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2月23日
發文字號：潭區農字第11400258901號
附件：如公告事項二



裝

主旨：為辦理本區耕地三七五租約「潭鄉民字第40001、54702、116501號」變更登記辦竣案及「潭鄉民字第1074號」繼承變更登記案，因部分出租人現況及送達住所不明，致本所通知函遭退回無法送達，爰依行政程序法辦理公示送達。

依據：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80、81條規定。

訂

公告事項：

- 一、公告期間：自本公告張貼翌日起20日。
- 二、旨揭案件之通知因部分出租人(詳見公示送達清冊)現況及送達住所不明，致本所通知函遭退回無法送達，爰依行政程序法辦理公示送達。
- 三、上開通知留存於本所，請應受送達人於公告張貼期間內持國民身分證及印章逕洽本所農業課領取。

線

區長 劉汶軒

臺中市潭子區公所114年耕地三七五租約變更登記通知函公示送達清冊

編號	租約字號	公文文號	出租人姓名	土地坐落
1	潭鄉民字 第40001號	114年11月27日 潭區農字 第11400237271號	熊乙香	本區東寶六段 42地號
2			熊乙杏	
3	潭鄉民字 第54702號	114年11月27日 潭區農字 第1140023727號	熊乙香	本區東寶六段 27地號
4			熊乙杏	
5	潭鄉民字 第116501號	114年11月27日 潭區農字 第11400237272號	余明智	本區大新段 645地號
6			林弘智	
7			張晏禎	
8	潭鄉民字 第1074號	114年12月1日 潭區農字 第1140023900號	江文誠	本區潭興段209、 209-3、210地號
			江清濂	